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人文館應用歷史學系 J302 會議暨資料室

主席：吳昆財主任

紀錄：○○○組員

出席：如簽到單

列席：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1、會議應到教師 10 人，實到人數 7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貳、報告事項：

本系經費餘額為：資本門 0 元、經常門 838,790 元；碩專班結餘款 0 元。

參、確認事項：

■請確認本系 114-2-2 次系務會議紀錄【附件一，P1-3】。

決定：紀錄確認。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請討論本系 116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審查委員。

說明：

一、依據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

二、115 學年度科目冊審查成員分別為：

校外學者：國立中正大學歷史學系系主任○○○教授

業界代表：中興文教事業機構○○○執行長

校友代表：畢業系友○○○老師

學生代表：學士班學生代表○○○同學

碩士班學生代表○○○同學

決議：116 學年度科目冊審查成員擬邀請

校外學者：國立中正大學歷史學系系主任○○○教授

業界代表：中興文教事業機構○○○執行長（待定）

校友代表：學士班/碩士班畢業系友○○○老師
學生代表：學士班學生代表新任系學長○○○學
碩士班學生代表○○○同學（待定）

提案二

案由：請推選 115 學年度本系各項委員會召集人及代表。

說明：

一、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當然委員兼召集人：本系系主任

選任委員：本系專任教授及副教授，且教授資格之委員應占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

外系委員為：○○○教授

候補委員排序為：○○○教授

【本系教評會由委員五人組成，並置候補委員一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本系系務會議就本系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養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本系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有發表文章二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以上或發表於具有審查制度之出版單位專書一本以上之專任教授、副教授中推選產生。但具教授資格之委員應占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且副教授不得執行對教授資格之評審。本系專任教授人數未達四人時，其不足人數就校內外學術領域性質相近系所教授或國內研究機構具有相當教授資格之研究人員中遴選，經系務會議通過，送請院長轉請校長核聘。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或無故不出席。各級教評會委員於任期中講學、研究、進修六個月以上或留職停薪者；經教評會認定無故缺席達二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解除其委員職務者，由候補委員遞補之。無候補委員遞補時，應即辦理補選。】

二、本系各委員會成員另如附件。

決議：

一、115 學年度系教評會當然委員兼召集人為吳昆財教授兼系主任，選任委員為○○○教授、○○○教授及○○○副教授，外系委員中國文學系○○○教授；候補委員依序為中國文學系○○○教授。

二、餘委員會召集人及代表另如附件，課程委員會召集人同時為本系院課程委員會委員。

提案三

案由：請討論本系 115 學年度院務會議選任代表。

說明：

- 一、依據本校人文藝術學院電郵通知辦理。
- 二、院務會議代表需推派系所主管外之副教授職級以上之代表 1 名，任期一年。
- 三、本系符合條件為○○○教授、○○○教授、○○○副教授、○○○副教授及○○○副教授共計 5 名，請推選代表 1 名及候補代表各 1 名。
- 四、111 學年度院務會議選任代表為○○○老師、112 學年度為○○○老師、113 學年度為○○○老師、114 學年度選任代表為○○○老師

決議：115 學年度選任代表為○○○老師，候補代表為○○○老師。

提案四

案由：請推選 115 學年度大學部導師名單。

說明：

- 一、前二學年度大學部導師名單如下：

年級	113 學年度導師	114 學年度導師	115 學年度導師
大一 (118)	○○○	○○○	○○○
大二 (117)	○○○	○○○	○○○
大三 (116)	○○○	○○○	○○○
大四 (115)	○○○	○○○	○○○

決議：

- 一、照案通過，由○○○老師出任 115 學年度大一班導師。
- 二、另因畢業生流向調查需追蹤畢業後滿 1、3、5 年之畢業生流向，如當年度畢業班學生為調查對象時，請各位導師協助宣導周知。

提案五

案由：請討論第十二屆歷史文化推廣獎主題及作品募集時間。

說明：

- 一、依據本系歷史文化推廣獎競賽要點第三條辦理。
- 二、作品募集時間定為 1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2 月 26 日止。
- 三、前次主題為「歷史人物與事件」、「地方與史蹟」及「歷史與永續發展」；請討論第十二屆之作品主題。

決議：

- 一、本次主題為「歷史人物與事件」、「歷史文化與科技創新應用」及「歷史與永續發展」。
- 二、為避免老師收件困擾，請各位老師務必告知學生，請於截止日前將作品分享至本系 Gmail 帳號，並主動來電確認是否收件成功，請各位老師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提案六

案由：請討論本系「114 學年度招生策略成果彙整表」、「114 學年度招生策略自我檢核表 (PDCA-CA)」及「115 學年度招生招生策略自我檢核表 (PDCA-PD)」【附件二，P4-6】。

說明：

- 一、依據院辦公室 115 年 5 月 11 日電郵通知辦理。
- 二、本校研擬「十年招生策略發展」會議決議及校長指示事項，賡續追蹤各學院、學系招生策略規劃與執行情形；相關院系統籌之招生策略規劃，填寫上開表件，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院辦公室彙整。

決議：照案通過，續送院辦公室彙整

伍、列席者發言：

●系辦公室：

一、教師學術事務：

二、學生事務、課務宣導事務：

- (一) 本系師資培育領域專門課程，請學生提早進行修課規劃；另「領域核心課程」及「公民與社會專長課程」皆安排於大四開課，請系學會轉知學生多加留意。
- (二) 114-2 學期畢業研究生需於 115 年 6 月 17 日以前提出論文考試申請，以利召開學術委員會審查之，請各位擔任指導教授老師留意並提醒研究生。
- (三) 請各位老師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參與研討會。

三、行政協助事務：

- (一) 115 年度上半年迄今，本系經常門經費已支出 185,020 元，相關支出主要用於學生工讀費、研討會辦理及文化推廣獎獎金等項目，整體支出較多。考量系所經費有限，系辦於未來對經費控管及核支作業上將較為審慎，尚請各位老師體諒與協助。
- (二) 有關本校各項招生工作，因擔任「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試務委員須進行迴

避，有關未來試務工作之擔任方式，請各位老師討論，並請該年度未辦理大學招生工作之老師配合招生組執行本系對外招生工作事宜（114 學年度對外招事務由○○○老師負責，已請負責老師存留招生照片或成果報告供各式成果報告使用）。

（三）近年勞權意識高漲，為符合《勞基法》工時規定並保障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課程如為第八節結束者，建請各位老師協助準時下課，以利工讀生進入教室清掃；如課後仍有學生需進行輔導及諮詢，惠請引導學生至走廊或您的研究室，惠請老師協助，造成老師不便，陳請老師體諒。

（四）部分行政單位之公告事項僅以「信件通知」方式進行，未於公開網頁平台上公告，或者是夾帶有大量附件難以於系內臉書呈現公告者，系辦已於學期前取得各班級之電子郵件對口（各班副班代），請各位導師協助並轉知該負責窗口應確實轉發各項資訊。

●所學會：無

●系學會：

一、本屆系學會任期已滿，感謝各位老師的指導與支持，未來將由下一任會長○○○同學接棒協助，謝謝老師。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3 時 00 分